

西安理工大学机械与精密仪器工程学院

机械与精密仪器工程学院关于实践教学考核及成绩评定办法

实践教学是人才培养方案中重要的教学组成部分。为进一步规范对实践教学考核与成绩评定的管理，全面、客观、公正地评定学生的实践教学环节成绩，特制订本办法。

一、实践教学包括单独设课的实践课程和理论课程附设的实验课两种基本形式。

二、考核与成绩评定

1. 所有实践教学环节都要进行考核与成绩评定，成绩以百分制计算。

2. 实践教学环节考核与成绩评定应体现过程评价的原则，按照应承担的学生能力培养要求，设计相应的考核方式。

3. 单独设课的实践课程，其教学活动以独立的课程形式进行组织，单独计算学分，单独考核和登记成绩，要注重学生基本能力考核。其考核形式原则上以实际操作为主，也可采取实际操作与笔试（或口试）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4. 理论课程附设的实验课，实验部分与理论部分的成绩比例应按理论课程大纲的规定执行，合并计入该课程总成绩。实验成

绩应参考实验预习、实验操作、实验报告、实验态度及实验纪律等方面的情况综合评定。

三、考核管理

1. 非独立设置实验课的考核一般要在相应课程理论部分的考试之前进行。
2. 进行实际操作考核时，原则上应由学生抽签确定考核题目。
3. 采用笔试形式进行的实验考核，参照执行学校有关理论课笔试考试（核）的有关规定。
4. 单独设课的实践课程，课程结束后任课教师要向学院提交实验考核结果及相关过程记录资料。
5. 理论课程附设的实验课，实验任课教师要及时将考核成绩提供给理论课任课教师以便汇总形成课程总成绩，实验相关过程记录资料应按照学校教学资料保存时限的要求存档备查。

四、其它

1. 各专业可根据本办法并结合专业实验教学的特点，通过开展对实验考核方法的改革与研究，建立多元实验考核方法，激发学生的实验兴趣，提高实践和创新能力，促进学生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全面协调发展。
2.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机械与精密仪器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 附件：1. 实习报告、实习日记评价标准
2. 平时成绩标准

机械与精密仪器工程学院

2016年12月

附件 1: 实习报告、实习日记评价标准

考核内容	A (90-100)	B (80-89)	C (70-79)	D (60-69)	E (<60)
实习认知及问题分析	能按计划独立完成实习报告,能对实习内容进行全面总结。并有一定的思考和创新。	能按计划独立地完成实习报告,能对实习内容进行全面总结。完成任务好。	按计划基本能独立地工实习作,能对实习内容进行全面总结,完成任务。	要给予具体帮助才能完成任务,能够完成实习报告,内容基本正确,但不够完整。	即使给予具体帮助也不能完成任务,实习报告潦草,或内容有明显错误。

附件 2: 平时成绩标准

考核内容	90-100	80-89	70-79	60-69	<60
实习纪律及态度	严格遵守纪律,实习态度好。	遵守纪律,实习态度好。	遵守纪律,实习态度一般。	基本上能遵守纪律。	不遵守纪律,实习态度差。